

证券代码：834134

证券简称：中业科技

主办券商：世纪证券

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134	中业科技	2023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市盈科（郑州）律师事务所贾杜雅、李岩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的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根据《公司章程》中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和权限，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向公司股东报告公司的各项主要经营活动和重大事项，报告期内共召开 5 次董事会、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4 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定期报告、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提名新任董事会成员等事项，历次董事会决议相关内容均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监督经营管理情况，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

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要求，报告期内共召

开 3 次监事会，主要审议公司定期报告、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等事项，历次监事会决议相关内容均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

（三）审议《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度的主要业务情况、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股东情况、管理层的讨论及分析等形成书面年度报告，并将主要内容进行摘要，形成《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0）、《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1）。

（四）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依据 2022 年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根据 2022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对 2022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总结，编写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综合市场情况和宏观经济预期，总结 2022 年度经营情况，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继续完善全面预算管理，加强公司对整体经济运行的掌控力，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力。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郑州中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公司对外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在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通过银行贷款、保理、融资租赁及供应链融资等方式进行融资，融资额度预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最终实际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融资的利息和费用、利率等条件由本公司与融资方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对外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八）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合并口径下的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52,002,882.04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52,593,000.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启用新的《公司章程》，具体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 或总经理 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以让全球沟通更简单为使命，立志为人类提供更方便的沟通服务。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 以给时间以生命，给宇宙以文明为使命，让人工智能更好的为人类服务。

<p>第八十八条 董事会应当向股东提供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候选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如下：</p> <p>（一）董事候选人由单独或者合并持股百分之十以上的股东向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由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p> <p>（二）监事候选人由单独或者合并持股百分之十以上的股东向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由监事会进行资格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p> <p>（三）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p>	<p>第八十八条 董事会应当向股东提供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候选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如下：</p> <p>（一）董事候选人由单独或者合并持股百分之二十以上的股东向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由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p> <p>（二）监事候选人由单独或者合并持股百分之二十以上的股东向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由监事会进行资格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p> <p>（三）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p>
<p>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p>	<p>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至少由 5 名董事组成</p>
<p>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作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应当取得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投资者关系管理、股东资料管理等工作。</p> <p>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空缺期间，公司应当指定一名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代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并在三个月内确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人选。公司指定代行人员之前，由董事长代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p>	<p>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作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信息披露事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投资者关系管理、股东资料管理等工作。</p> <p>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空缺期间，公司应当指定一名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代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并在三个月内确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人选。公司指定代行人员之前，由董事长代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p>
<p>第二百二十一条 本章程经公司 2019 年</p>	<p>第二百二十一条 本章程经公司 2022</p>

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本章程生效之日起，公司原章程自动失效。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本章程生效之日起，公司原章程自动失效。
----------------------------------	-----------------------------------

(十) 审议《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的稳定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名肖金龙、翟贺青、齐树森、严露茜、李苏楠、朱磊、史邵阳、张睿岫、周涛、马朝阳共计 10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上述人员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公示期满后由公司监事会就认定核心员工发表明确意见，并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信息变更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因本次公司章程修订、高级管理人员变更需办理工商信息变更登记，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此次工商信息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9:30-10:00

(三) 登记地点：郑州市高新区西三环路 289 号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 7 号楼 3 层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电话:0371-85518370

传真:0371-85518370

联系人:秦林方

地址:郑州高新区西三环路 289 号河南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 7 号楼 3 层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